

中国人民银行杭州中心支行 2020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0年，杭州中心支行积极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中国人民银行总行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充分发挥政务公开领导小组作用，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压实工作责任，按照公正、公开、便民的原则，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一)持续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建设。结合全省人民银行系统实际，制定印发浙江省人民银行系统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工作规程和依申请公开工作规程。强化组织领导和监督保障，充分发挥政务公开领导小组作用，不断完善“党委统一领导、办公室组织协调、法律审核把关、纪检监察检查、业务部门负主责”的工作体系。将全面推进人民银行政务公开纳入法治央行建设的重要任务，并将政务公开工作作为对辖内分支行法治央行建设暨依法行政检查的主要内容之一。

(二)扎实推进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工作。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全面推进行政决策、执行、管理、服务和结果公开。完善子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发布审核制度，切实做好对新媒体的管理工作。一是做好主动公开目录编制工作。定期自查，根据职责任务变化进行更新调整，及时、

准确公开金融数据、行政审批事项等政府信息。二是充分发挥人民银行子网站的主平台作用。严格按照规定程序和法定时间要求，发布行政许可、行政处罚、工作动态等基本信息。2020年，杭州中心支行通过人民银行子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12835条，其中：更新政务服务事项办事指南2条；行政许可信息12098条，行政处罚信息39条；区域金融信息等新闻类栏目696篇，被总行采用14篇。同时做好总行网站公众留言栏目回复工作，全年完成留言回复167条，加强督办管理，确保5个工作日内答复。三是聚焦履职重点开展新闻宣传。围绕金融支持疫情防控、模范机关创建、首贷户拓展行动、“三张清单”、“订单+清单”、整治拒收现金等中心工作和重点事件开展专题宣传，累计发布各类稿件600余篇。3次参加浙江省政府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新闻发布会，参加人民银行总行组织的“金融支持保市场主体”系列发布会（第三场），组织浙江省大额现金管理试点工作新闻通气会等多场媒体活动。做好“两会”期间与人民银行履职相关报道，严格把握口径，主动向总行网站“两会”专栏投稿，刊发各类新闻稿件30余篇。四是充分发挥政务微信对外宣传渠道作用。2020年共策划“金融战疫复工季”“稳企业、保就业”等20余期专题，推送各类信息449篇，其中原创信息329篇，原创占比达到73%。17篇阅读量超过1万，单篇最高阅读量超过37万，公众号关注度和影响力不断提升。

（三）依法依规开展依申请公开工作。按照《中国人民

银行政务依申请公开制度》和《浙江省人民银行（外汇局）系统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规程》，规范依申请公开接收、登记、办理、答复等流程，确保依法依规进行答复。2020年机关本级受理政务依申请公开 17 起，全部依法及时答复。并借助政务内网建设，优化政务公开工作的流程，促进依申请公开工作的标准化、规范化、信息化。同时，认真总结并积极上报政务公开工作办理经验、现有问题、典型案例等。2020 年杭州中心支行上报的《人民银行杭州中支创新运用大数据技术提升外汇管理与服务水平》在总行《政务公开动态》刊发，2 例依申请公开典型案例被总行录用。

(四)深入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根据总行相关工作部署，深入推进金融“放管服”改革，认真梳理、完善“最多跑一次”事项清单，制作办业务流程图，统一规范办事指南，推动办事事项网上办、标准办。积极推动政务服务好差评在浙江落地，制定政务服务“好差评”制度，细化责任，实化举措，以回访、核实、整改、反馈的全流程闭环机制确保差评件件有整改、有反馈。深化数字化赋能，实现数据整合共享和综合利用，持续优化各项政务服务。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2	2	4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4	0	92526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8	0	185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120	58981862.27 元	

注：“政府集中采购”数据包括国家外汇管理局浙江省分局数据。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8	114	0	0	0	0	142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0	0	0	0	0	2
三、(一) 予以公开	11	109	0	0	0	0	120
本年(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7	0	0	0	0	0	7
理结(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1	0	0	0	0	0	1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5	0	0	0	0	0	6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1	0	0	0	0	0	0	1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	0	0	0	0	0	0	2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2	0	0	0	0	0	0	2
(七) 总计		25	114	0	0	0	0	0	139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5	0	0	0	0	0	0	5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0年，杭州中心支行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提升规范化和信息化水平、增强公开实效等方面，取得了一定进展和成效，但也存在一些不足之处。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队伍建设仍有待加强，主动公开的及时性、针对性需进一步提升。

2021年，杭州中心支行将进一步强化机制建设、队伍建

设和渠道建设，深入推动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信息化建设，加大对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指导与培训力度，提高依申请公开工作效率，强化政务公开信息调研力度，及时主动回应热点问题和社会关切，不断提高政务公开工作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